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行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本行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3人,实际出席董事13人,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本行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2025年度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本行最新总股本4,470,662,011股为基数,拟分配现金股利67,059.93万元(含税)。加上中期已派发的现金股利93,883.90万元(含税),全年股利总额合计160,943.83万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09%,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1.97%。本预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5、本行董事长崔庆军先生、行长王强先生及财务部门负责人徐峰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6、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均为本行及控股子公司江苏宿迁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苏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合并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7、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8、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9、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本行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具体详见《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五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管理的相关内容。

10、本年度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千元为单位,可能因四舍五入而存在尾差。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苏州银行	股票代码	0029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徽军	潘奕君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728号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728号	
传真	0512-69868509	0512-69868509	
电话	0512-65135118	0512-65135118	
电子信箱	dongban@suzhoubank.com	dongban@suzhouban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作为苏州唯一一家法人上市城商行,本行始终秉持“以民唯美、向实而行”的企业使命,立足苏州,深耕江苏,全面融入长三角,持续深化“以客户为中心”的一体化经营战略,坚持“科创+跨境”“民生+财富”双引擎驱动,以“苏心让您舒心”为品牌价值,积极打造企业百姓信赖的银行。

本行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行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许可项目: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利率市场化改革持续深化、净息差承压,银行业加快由规模扩张转向高质量发展。监管部门引导行业深耕科技、绿色、普惠、养老、数字等金融“五篇大文章”,严守风险防控与合规经营底线。城商行依托区域深耕与机制灵活优势,实现较快发展,成为行业重要增长极。长三角地区产业升级提速、科创活力充沛、开放水平提升,为本地城商行营造优良发展生态。苏州银行深化一体化经营,以数字化转型、特色化发展、精细化管理持续夯实核心竞争力,综合实力与市场竞争力稳步增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12月	2024年1-12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12,355,561	12,223,786	1.08%	11,866,120
营业利润	6,616,268	6,389,536	3.55%	5,740,637
利润总额	6,603,425	6,375,613	3.57%	5,737,886
净利润	5,578,439	5,272,966	5.79%	4,797,1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8,303	5,068,207	5.53%	4,600,6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05,302	5,039,296	5.28%	4,477,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1,063	10,968,597	1.12%	16,465,4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4	1.31	-12.98%	1.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3	1.14	-0.88%	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3	1.30	-13.08%	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2	1.13	-0.88%	1.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6	11.68	下降1.02个百分点	1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7	11.61	下降1.04个百分点	11.66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89,421,324	693,714,073	13.80%	601,841,456
股东权益	63,348,013	55,255,762	14.65%	47,666,1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61,026,847	52,911,061	15.34%	45,479,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19	11.46	-2.36%	10.77

注:1、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一每股收益》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2、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扣除永续债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计算。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二季度	2025年第三季度	2025年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49,636,546	3,254,089,466	2,973,541,287	2,878,293,7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4,338,583	1,580,023,382	1,342,724,070	871,217,1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5,275,362	1,574,948,367	1,347,095,982	857,982,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2,634,280	5,403,041,279	11,805,788,470	-16,980,401,1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按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3)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12月	2024年1-12月	2023年1-12月
资产处置损益	30,094	7,699	2,10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50	1,150	1,15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0,511	52,567	178,197
捐赠及赞助费	-14,646	-11,121	-6,0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2	-2,802	3,25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8,912	47,393	178,701
所得税影响额	-14,504	-14,707	-45,600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06	3,773	9,49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001	28,913	123,603

注: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号)计算。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报告期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4)补充财务指标

指标	监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9.53	9.77	9.38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1.62	11.78	10.81
资本充足率(%)	≥10.5	14.46	14.87	14.03
流动性比例(%)	≥25	104.93	102.20	87.55
流动性覆盖率(%)	≥100	217.74	192.11	186.26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	79.66	79.95	80.64
不良贷款率(%)	≤5	0.82	0.83	0.84
拨备覆盖率(%)	-	418.60	483.50	522.77
拨贷比(%)	-	3.45	4.01	4.39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1.71	1.51	1.71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3.92	4.67	4.41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50	12.31	13.29	14.02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0.73	0.85	0.79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29.24	20.31	12.17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88.66	68.50	43.26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84.61	92.29	90.68
总资产收益率(%)	-	0.75	0.81	0.85
成本收入比(%)	≤45	34.99	36.79	36.46
资产负债率(%)	-	91.98	92.03	92.08
净利差(%)	-	1.33	1.45	1.73
净息差(%)	-	1.33	1.38	1.68

注:上述监管指标中,资本充足率指标、存贷款比例、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拨贷比、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总资产收益率、成本收入比、资产负债率为按照监管口径根据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计算,流动性比例、流动性覆盖率为上报监管部门合并口径数据,正常类贷款迁徙率、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次级类贷款迁徙率、可疑类贷款迁徙率为上报监管部门母公司口径数据。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0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7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9%	692,412,313	+178,162,025	-	692,412,313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3%	198,000,000	-	-	198,00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3.34%	149,385,114	+136,114,873	-	149,385,114		
苏州高新区阳山高科技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5%	145,346,710	+89,797,710	-	145,346,710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	141,980,220	-	-	141,980,220		
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3.01%	134,346,158	+134,346,158	-	134,346,158		
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8%	101,960,036	+101,960,036	-	101,960,036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	99,000,000	-	-	99,000,000	质押	48,4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9%	93,586,966	-7,595,922	-	93,586,96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8%	65,998,523	+13,028,000	-	65,998,52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92,412,313	人民币普通股	692,412,313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9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00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149,385,114	人民币普通股	149,385,114
苏州高新区阳山高科技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45,346,710	人民币普通股	145,346,710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141,980,220	人民币普通股	141,980,220
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34,346,158	人民币普通股	134,346,158
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01,960,036	人民币普通股	101,960,03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3,586,966	人民币普通股	93,586,96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5,998,523	人民币普通股	65,998,523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否

本行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外,本行无其他重大事项。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崔庆军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4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的2025年度会计报表,本行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506,216,58万元。本行2025年年初未分配利润1,411,703.69万元,根据本行2024年度股东会《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决议,支付普通股股利89,413.24万元;经2024年度股东会授权,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行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支付普通股股利93,883.90万元;2025年1月2日,本行宣告发放2022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利息11,400.00万元;2025年5月14日,本行宣告发放2023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利息11,910.00万元;2025年10月24日,本行宣告发放2024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利息8,070.00万元。综上,本行可供分配利润为1,703,243.13万元。

按有关财税政策和监管部门规定,对2025年度利润分配提出以下方案:

(一)根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计提达到注册资本50%时可以不再提取。本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1,878.97万元,提取后法定盈余公积为223,533.10万元,达本行注册资本的50%。

(二)提取一般风险准备141,441.48万元,提取后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为941,473.56万元,符合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中的“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的规定。

(三)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2025年度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本行最新总股本4,470,662,011股为基数,拟分配现金股利67,059.93万元(含税)。加上中期已派发的现金股利93,883.90万元(含税),2025年度现金股利总额合计160,943.83万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09%,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1.97%。

上述分配预案符合本行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在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前,若总股本发生变动,本行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并另行公告利润分配预案调整情况。

(四)经上述分配后未分配利润为1,462,862.74万元。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本行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609,438,323.96	1,647,095,279.60	1,430,030,078.88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48,303,234	5,068,207,399	4,600,648,94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849,123,89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5,299,226,72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686,563,682.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万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005,719,859.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686,563,682.44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本行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其中:本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23年-2025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46.87亿元,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方案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2025年度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合计拟分配现金股利67,059.93万元(含税),加上中期已派发的现金股利93,883.90万元(含税),2025年度现金股利总额合计160,943.83万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09%,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1.97%,符合本行《公司章程》《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四、备查文件

1.本行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

2.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3.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公告编号:2026-01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强化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的关联交易管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本行对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该预计额度及交易内容均基于与相关客户原有的合作基础或未来业务拓展需要。

本行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董事崔庆军、张统、钱晓红、张姝、陈文颖、刘晓春、陈汉文回避表决。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股东会上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本行的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主要是本行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授信、资产转移、提供服务等业务事项。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授信类关联交易指银行机构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支持,或者对关联方在有关经济活动中可能产生的赔偿、支付责任作出保证,包括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保函、贷款承诺、证券回购、拆借以及其他实质上由银行机构承担信用风险的表内外业务等;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包括银行机构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自用动产与不动产买卖,信贷资产及其收(受)益权买卖,抵债资产的接收和处置等;服务类关联交易包括信用评估、资产评估、法律服务、咨询服务、信息服务、审计服务、技术和基础设施服务、财产租赁以及委托或受托销售等;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以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可能引致银行机构利益转移的事项。

二、预计额度基本情况

预计额度有效期为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在预计额度内,由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对其授权范围内对关联方及其关联体的具体申请额度、授信方案(包括不限于利率、担保方式等)进行审批,并审查相关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预计额度在关联方及其关联体之间可调剂。

2026年,本行对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分为授信类和非授信类,业务类型及预计额度情况如下:

(一)授信类

1.关联方(法人及关联体)预计额度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2025年审批总额度	2025年审批额度(扣除低风险)	2025年交易余额	2026年度预计额度1(扣除低风险)
1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812,097.22	796,239.22	310,608.48	950,000.00
2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2	331,143.20	331,143.20	115,238.47	1,000,000.00
3	苏州高新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3	417,780.00	361,280.00	211,324.00	670,000.00
4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162,299.00	95,549.00	77,466.50	150,000.00
5	昆山银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4	110,000.00	110,000.00	60,092.29	150,000.00
6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4	217,425.00	217,425.00	139,394.33	400,000.00
7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5	376,616.00	272,000.00	215,826.13	330,000.00
8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108,303.00	500,000.00
9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0.00	30,000.00
10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5,000.00	105,000.00	0.00	105,000.00
11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	-	30,000.00
合计		2,952,360.42	2,708,636.42	1,238,253.20	4,315,000.00

注1:授信类关联交易2026年度预计额度中不含低风险额度,此处低风险额度特指授信时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可覆盖的额度,根据办法,计算授信余额时可以扣除授信时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下同。

注2: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因该主要股东的董事长同时担任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控股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数量发生调整,导致本年度预计额度增加较多,但是本年度将会严格控制授信余额。

注3:2026年3月,苏州高新区阳山高科技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山高科”)提名的张伟先生被选举为本行股东董事,阳山高科成为本行主要股东,阳山高科属于苏州高新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集团成员。

注4:2025年12月25日起,本行不再设立监事会,昆山银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提名的股东监事自动卸任,按照监管规定,关联方名单仍需保留一年。

注5:截至2025年4月末,盛虹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行股份,该公司提名股东监事于2025年6月27日辞任,按照监管规定,关联方名单仍需保留一年。

2.关联方(商业银行)预计额度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2025年审批额度	2025年交易余额	2026年度预计额度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	296,157.29	850,000.00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	382,489.69	750,000.00
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170,766.44	600,000.00
4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	0.00	210,000.00
5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	185,000.00	0.00	185,000.00
6	江苏宿迁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	168,000.00	0.00	200,000.00
7	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0.00	25,000.00
8	江苏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0
9	江苏射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0.00	15,000.00
合计		2,798,000.00	849,410.42	2,850,000.00

注1: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9月成为本行关联方,2025年额度审批时间为6月,额度有效期为1年。

注2:2025年三季度本行完成东吴村镇银行“四合一”改革,四家村镇银行合并为一家村镇银行,合并前四家村镇银行2025审批额度均为42,000万元。

3.关联自然人预计额度情况

2026年,本行对关联自然人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10,000万元,单户不超过1,000万元。

4.关联集中度管控要求

本行严格遵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集中度管理要求,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不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的50%。日常管理中,在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系统中设置预警指标(轻度预警35%、中度预警40%、重度预警45%),并采取以下具体措施管控:

(1)当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达到本行资本净额的40%时,由授信审批部向董事会办公室备案,并每日监控全部关联方集中度;

(2)当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达到本行资本净额的45%时,由授信审批部再次向董事会办公室再次进行备案,同时严格控制关联方新增用信,每笔用信都要求经营行事先向授信审批部提出申请,综合考虑最新授信金额和授信余额的情况再对关联交易额度进行协商分配。原则上,未得到授信审批部、董事会办公室同意的额度,不得再新增用信。

(二)资产转移类

2026年,本行对关联方资产转移类预计额度8亿元,即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预计额度8亿元。

(三)服务类

2026年,本行对关联方服务类总预计额度4亿元,其中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预计额度2亿元,苏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预计额度0.8亿元,其余单户不超过0.5亿元。

(四)存款类

2026年,本行对存款类预计额度200亿元,主要为公司关联方存入本行的非活期存款类业务。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2026年末非活期存款余额	2026年度预计额度
1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258,580.22	620,000.00
2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16,350.18	200,000.00
3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7,799.15	50,000.00
4	苏州高新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22,731.36	250,000.00
5	昆山银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279.21	50,000.00
6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31,071.00	250,000.00
7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9,734.19	300,000.00
8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528.23	150,000.00
9	苏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0	30,000.00
10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100,000.00

三、关联担保公司担保合作额度

对于担保合作额度,本行不承担信用风险,不属于授信类关联交易,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不会引致本行利益转移,基于审慎原则,本行进行额度预计和披露。

(下转B454版)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重要提示

一、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行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3人,实际出席董事13人,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本季度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为单位,可能因四舍五入而存在尾差。

四、本季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均为本行及控股子公司江苏宿迁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苏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合并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五、本集团本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六、本行董事长崔庆军先生、行长王强先生及财务部门负责人徐峰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605,190	3,249,637	10.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2,216	1,554,339	8.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80,977	1,525,275	1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04,555	10,862,634	244.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4	2.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2	9.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8	3.11	下降0.0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8	3.05	上升0.03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59,495,496	789,421,324	8.88%
总负债	794,301,472	726,073,311	9.40%
股本	4,470,662	4,470,662	0.00%
股东权益	65,194,024	63,348,013	2.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62,808,888	61,026,847	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59	11.19	3.57%

注:1、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一每股收益》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2、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扣除永续债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计算。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4,470,662,011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114,000,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35

补充披露

单位:人民币千元

规模指标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0,195,608	361,073,453	10.83%
公司贷款和垫款	328,342,762	289,656,282	13.36%
个人贷款和垫款	84,246,674	83,777,171	0.56%
加:应计利息	503,070	478,500	5.13%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2,896,898	12,838,500	0.45%
吸收存款	544,281,107	481,849,617	12.96%
公司存款	253,666,808	208,416,709	21.71%
个人存款	280,617,666	262,161,351	7.04%
加:应计利息	9,996,633	11,271,473	-11.31%

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要求,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利息计入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吸收存款。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6年1-3月
资产处置损益	-29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8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09
捐赠及赞助费	-2,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5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761
所得税影响额	-425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39

注: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号)计算。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报